

附件 3

大同市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及其办公室、成员单位职责

单位名称	主要职责
市指挥部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气象灾害防范应对工作的决策部署，统筹协调全市气象灾害防治治理工作，制定气象灾害总体规划、重要措施，指导协调气象灾害风险防控、监测预警、调查评估和善后工作，组织指挥气象灾害应急处置工作，决定市级层面气象应急响应级别并组织落实响应措施，落实市委、市政府及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交办的气象灾害应急处置的其他重大事项
市指挥部办公室 (市气象局)	承担市指挥部日常工作，制定、修订市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开展气象灾害风险防控和监测预警工作，协调各方面力量参加重大气象灾害防控、救援行动，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气象灾害应急处置工作，协调推进调查评估和善后处置工作，报告和发布重大气象灾害信息，指导县（区）气象灾害应对等工作
市委宣传部	根据市指挥部的统一部署，组织协调开展气象灾害应急新闻报道，积极引导舆论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落实市级应急生活必需品储备物资动用计划和指令，配合市气象局做好气象灾害防御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市教育局	负责指导督促县（区）教育部门和学校做好学生气象灾害防治知识的宣传和教育；指导督促做好防风、防雷电等自然灾害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指导督促做好极端天气应急处置和防范工作；指导督促定期组织开展防自然灾害为主的应急疏散演练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负责应急状态下重要物资生产组织工作，协调重要物资运输工作，负责医药储备应急调拨，指导工业企业做好气象灾害防御工作
市公安局	负责气象灾害期间灾区的治安维护，对灾区及周边道路实施交通疏导，必要时采取交通管制，保障救援通道畅通；协助做好气象灾害应急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所涉及的民用爆炸物品的运输审批工作

单位名称	主要职责
市财政局	按照分级负担的原则积极筹措气象灾害应急资金，会同市气象局做好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工作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与市气象局联合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预警信息并及时提供给市指挥部；负责指导开展地质灾害治理，组织开展群测群防和地质灾害应急调查的技术支撑
市生态环境局	及时向市指挥部提供环境监测等信息；根据气象条件引发重污染情况，及时组织应急处置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负责指导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做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气象灾害防御设施的检查和落实工作；负责监督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程建设工作
市城市管理局	及时向市指挥部提供城市内涝监测等信息；负责做好所属市政基础设施的检查和落实；做好受灾市政基础设施的损害程度评估；负责组织实施所属市政基础设施灾后抢维修及功能恢复工作；负责督促指导供水、供气、供热企业做好灾害应急准备、应对及灾后抢修保障恢复工作
市交通运输局	及时向市气象灾害指挥部提供交通受气象灾害影响情况，尽快恢复被破坏的公路及交通设施，保障公路通行，协助征用应急运输车辆做好抢险救援人员、物资和灾民疏散的运输工作
山西省公路局大同分局	负责提供国省干线公路灾害影响情况，尽快恢复被破坏的干线公路及交通设施，保障公路通行。积极按照指挥部的指令，做好灾害防御相关事项
市水务局	负责对水利工程设施等进行监测、监控和管理；组织、指导因气象灾害诱发的山洪灾害防范工作
市水文水资源勘测站	负责雨情、水情和墒情的监测，及时向市指挥部提供雨情、水情和墒情信息；负责对本单位所属的水文设施等进行监控和管理
市农业农村局	及时向市指挥部提供农牧业生产受影响情况，对农业生产及相关设施等采取紧急处置措施，并加强监控；负责组织灾区动物疫病的预防、控制和扑灭工作，加强动物疫情的监测，切实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和控制动物疫病的暴发流行；负责农业防御气象灾害和灾后农业救灾恢复生产技术指导

单位名称	主要职责
市文化和旅游局	配合景区主管部门做好旅游景区气象灾害防御工作,明确气象灾害防御重点;配合相关主管部门做好事发地游客及从业人员的紧急疏散和避险工作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负责组织协调气象灾害发生地或影响区域卫生健康部门开展伤员救治、卫生防疫和健康教育、风险沟通等紧急医学救援及保障工作;根据指令和需求,协调市及周边市、县医疗卫生资源,给予指导和援助
市应急管理局	负责指导各县(区)、各部门应对气象灾害等突发事件及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负责紧急调拨救灾物资;负责组织督促气象灾害影响区域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市能源局	参与协调受灾地区电、油、气保障工作
市气象局	负责灾害性天气气候的监测、预报和预警,为市指挥部开展气象灾害应急处置、防灾减灾提供决策依据和建议;负责组织气象灾害监测、影响等信息的收集、分析和上报工作;组织实施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承担市指挥部办公室职责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西局监察执法二处	负责矿山领域气象灾害安全风险防范应对,指导矿山企业在气象灾害影响期间的安全生产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大同站	负责恢复被破坏的铁路和有关设施,组织运力做好抢险救援人员、物资和灾民疏散等铁路运输工作
大同军分区	负责组织所属民兵必要时协调驻军参加抢险救灾,协助做好人工影响天气设备调配及存储
武警大同支队	负责组织指挥武警力量参加抢险救灾;配合公安机关维护当地社会秩序,保卫重要目标
市消防救援支队	负责灾害发生地的消防救援工作
国网大同供电公司	负责供电安全保障工作,建立供电应急抢修队伍,储备应急物资,积极配合有关部门进行事故抢险
大同云冈国际机场	负责按照指挥部的指令,在做好灾害防御的同时,开辟绿色通道为气象灾害应急救援人员、物资的空运保障工作提供民航机场服务